武功县残疾人寄宿制托养服务项目合同书

甲方：武功县残疾人联合会

乙方：武功县城南康复托养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武功县残疾人联合会2026年残疾人托养服务（阳光家园）；合同包3（2026年残疾人（阳光家园）寄宿制精神类托养项目）项目，项目编号：HJ2026020-03的“成交函”，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章 乙方的基木情况

第一条 注册情况

机构全称：武功县城南康复托养中心组织机构代码：52610431MJ0059407A

注册类型：私有

注册机关：武功县民政局

主管部门：武功县残疾人联合会

注册时间：2021年3月31日

详细地址：武功县渭惠路东段

开户银行 武功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银行账号：2704051101201000135912

第二条 建设情况

占地面积：920.43 m^2

建设面积：1169.47 m^2

土地性质：购买使用权

土地使用期限：长期

土地所有(使用)权人：朱团库

房屋使用性质：自建

第二章 床位(服务)设置及收费标准

第三条 乙方系经民政部门批准成立的社会福利机构(以下称残疾人托养机构)，自愿开展寄宿制托养服务.

第四条 乙方承诺按照武功县(县/区)残联要求的收费标准和残疾人托养人数，保证提供30人，按照中国残联编制的《政府购买残疾人托养服务技术标准规范》的标准和要求，提供床位、就餐、基本医疗、基本康复等服务。服务对象须经残联审核，符合托养标准的残疾人，按照每人6000元/3月为标准认真开展残疾人寄宿制托养服务工作。

第三章 付款方式

第五条 资金来源：省级资金18万（壹拾扒万元整）

第五条 付款方式

（一）实施项目，根据残疾人服务项目的特点和省市财政资金支出的要求，甲方预留总费用10%的履约、保证金，项目正常开展后，上级资金到账，向乙方拨付项目资金。项目实施完成后，经县残疾人联合会与财政等相关部门检查验收合格，一个月内无不良反映，退还履约保证金。

（二）结算方式；乙方与甲方直接结算，乙方向甲方提供详实、

准确、真实的票据和清单，发票直开甲方。

（三）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第五章　各方权利和义务

第六条　甲方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具有行使对乙方残疾人托养服务的管理监督职责。甲方有要求乙方在本协议规定的残疾人托养床位内接收残疾人入住，并提供规范、良好的托养服务。对于甲方提出的关于托养的服务质量存在问题，乙方必须在收到整改通知后10个工作日整改到位，经甲方审核如有弄虚作假现象从当期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二）　甲方负责筛选需要托养的对象和审核残疾类别、等级事项。

（三）　乙方有义务自接受甲方的管理监督，接受检查和审计机构的专项审计。

（四）　乙方保证在本协议规定的残疾人托养床位数和期限内接受残疾人入住，并开展残疾人托养服务。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与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要求和承诺相一致。

（五）　乙方负责与服务对象或其家属、监护人签订具有法律效力、权责明晰的托养服务协议，协议应明确服务安全、服务对象、服务内容、服务方式、服务时间等必要事项。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应达到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要求和承诺的质量要求。

（六）　乙方全权负责托养残疾人在托养服务协议期间的协调、

联系、沟通、安全、管理等一切事务，承担一切责任。

（七） 乙方保证托养人的无障碍环境，并根据残疾人的康复需求开展康复训练等服务。

（八） 乙方保证为收住的残疾人提供规范、良好的托养及相关服务，履行对残疾人的照顾和保护义务.

（九）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国家和本地区相关规定。

第六章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第七条　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章及当地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双方当事人一致确认，本协议受上述规范性文件的调整。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或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当事人因执行协议及执行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

第七章附则

第九条　本协议有效期限为2020年5月26日至2026年11月25日。

第十条　当事人各方如有其他未尽事宜，可以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本协议自双方法人签字和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二条 本协议所称残疾人托养机构是指具有托养资质的社会机构，残疾人是指具有本地区常住户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残疾人。

第十三条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

甲方名称（盖章）
地址：人民西路
法人（代表）：
电话：029—37213085
2026 年 5 月 26 日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武功县渭惠路东段
法人（代表）：
电话：029—37558222
2026 年 5 月 26 日